

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一、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促進勞資和諧、凝聚員工向心力及照顧員工福利，除法規規定外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動各項職工福利措施包括員工健康檢查、員工旅遊、各項補助及年終尾牙等，並協助溝通勞資雙方意見。

本公司之主要員工福利措施如下：

項目	說明
保險類	勞保、健保、團體意外保險。
獎金類	年終獎金、三節獎金、生日禮券、開工紅包。
補助類	結婚禮金、生育禮金、重大傷病補助、喪葬補助、安全輔具及安全鞋補助、教育訓練補助。
活動類	國內外旅遊、員工聚餐、尾牙及摸彩。
員工健康檢查	依法辦理勞工一般及特殊健康檢查作業。
其他	年資服務獎、員工制服、專業醫護人員定期臨場衛教服務、茶水間設備。

二、員工進修及訓練

從新進人員的職前訓練，在職訓練到專業訓練，完善的教育訓練體系，培訓員工成為適才適所的專業人才，透過消防救災演練、職護衛教、法規宣導等，加強員工安全觀念及法令知識，得到全方位的學習與發展。

三、退休制度

本公司已無舊制，全面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的規定，按月就薪資總所得提撥 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1. 自請退休：

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依同條例規定辦理）

(1)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2)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3)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 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1)年滿六十五歲者。

(2)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四、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向來重視勞資關係的和諧，平時透過各項福利措施、教育訓練，以增進員工福祉，並透過員工認股，加強員工之向心力，達到勞資雙贏的目標。本公司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正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

五、育嬰假、哺集乳室及其他

1. 員工育嬰留停申請及復職情形：

年度	事項	男性	女性	總計
112 年度	申請人數	1	0	1
	復職人數	1	0	1
113 年度	申請人數	1	0	1
	復職人數	1	0	1

2. 茶水間及哺集乳室：

茶水間	哺集乳室
   	